

#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 (第二阶段)



组织名称: 高密银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 质量管理体系 (QMS) 50430 (EC)

环境管理体系 (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OHSMS)

能源管理体系 (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 (签字) : 李丽英

审核组员 (签字) : 崔焕茹, 陈文阁, 宋明珠

报告日期: 2024 年 6 月 21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 1 幢-3 至 26 层 101 内 8 层 810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http://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mailto: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 扫一扫!



##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文件审核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第一阶段审核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合项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李丽英

组员：陈文阁 崔焕茹 宋明珠



受审核方名称：高密银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一、审核综述

###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李丽英	组长	审核员	2023-N1EnMS-4021820	2.3
B	崔焕茹	组员	审核员	2023-N1EnMS-1300714	2.3
C	陈文阁	组员	审核员	2024-N1EnMS-1034532	2.3
D	宋明珠	组员	实习审核员	2024-N0EnMS-1247783	

###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李晓娟 王建 程龙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的目的是依据审核准则要求，在第一阶段审核的基础上，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管理体系范围覆盖的场所、管理体系文件、过程控制情况、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守情况、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的实施情况，判断受审核方（能源管理体系）与审核准则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从而确定能否推荐注册认证。

###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3331-2020/ISO 50001 : 2018; RB/T 114-2014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单一体系审核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国家重点节能技术推广目录（第一批至第六批）、节能机电设备（产品）推荐目录（第一批至第五批）、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落后产品”目录（2011年本）、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



录（第一批至第四批）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及卫生标准：GB17167-2006  
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GB589-2020综合能耗计算通则、GB/T 36713-2018能源管理体系 能源基准及能源绩效参数、RB/T 114-2014 能源管理体系 纯碱、焦化、橡塑制品、制药等化工企业认证要求、  
GB/T 36713-2018 能源管理体系 能源基准和能源绩效参数、Q/0785 GYH003-2022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无。

##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4年06月20日13:00 下午至2024年06月21日16:00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3年4月1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纤维素醚生产所涉及的能源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兴源街 1168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兴源街 1168 号

经营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兴源街 1168 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项目名称：高密银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1000吨纤维素醚技改扩建项目

工程性质：改扩建

施工地址信息：在审核项目区域内，即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兴源街1168号

开工和竣工时间：项目开工时间2020.10，预计竣工时间：2025.06

## 1.5.4 一阶段审核情况：

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 14:00-- 2024 年 6 月 19 日 18:00 进行了第一阶段审核，审核结果详见一阶段审核报告。

一阶段识别的重要审核点：能源相关法律法规的识别、能源数据的收集及评审、内审的实施，能源绩效参数和能源基准的建立等

##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 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  
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 (0) 项, 轻微不符合项 (1) 项, 涉及部门/条款: 综合部/7.2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5 年 6 月 21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现场能源管理、用能设备采购的节能评审、技改项目的节能评估、内审员能力确认、法律法规及时识别。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该公司管理体系能够持续有效运行, 未发生相关方投诉;

——相关运行控制保持较好;

——完成了初始能源评审报告, 能源绩效参数和能源基准的确定和评审;

——完成了内审并针对发现的不符合进行了整改, 本次审核未发现企业内审的问题重复出现;

——完成了能源管理体系的管理评审; 针对管理评审的问题制定的控制措施;

——相关资质保持有效。

——资源 (人、财、物) 充分, 能保证能源方针和能源目标指标及管理方案的实现;

——能源目标指标完成。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1) 成熟度评价:**

企业各相关部门职责明确, 能源管理体系能够全面有效地予以贯彻实施, 各部门人员能理解和实施本部门涉及的相关过程。能源管理过程能得到有效控制。

**2) 风险提示:**

关注企业的设备类型是否在国家高耗能设备淘汰目录, 设备能效知识需加强培训, 提高人员节能意识, 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识别的及时性需要加强。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二、受审核方基本情况**

1) 组织成立时间: 2011 年 5 月 31 日, 体系实施时间, 2023 年 4 月 1 日

2) 法律地位证明文件有: 核实核对资质证书 (营业执照) 原件和复印件/扫描件描述一致

企业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8557549841XE;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纤维素醚及其衍生品; 销售化工产品 (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燃易爆物品); 国家允许范围内的货物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方高密银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  
方高密银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

经营期限：长期，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包括本次认证范围；符合要求。

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兴源街 1168 号

生产地址/经营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兴源街 1168 号

经询问公司及现场查看公司无多场所。

临时场所：无

在建项目：项目名称：高密银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1000吨纤维素醚技改扩建项目

工程性质：改扩建

施工地址信息：在审核项目区域内，即山东省潍坊市高密市兴源街1168号

开工和竣工时间：项目开工时间2020.10，预计竣工时间：2025.06

3) 企业总人数 168 人，审核范围内能源管理体系覆盖员工人数：85 人。

倒班/轮班情况（若有，需注明具体班次信息）：

生产过程倒班、电仪和环保部分人员倒班：三班三倒，白班：8:00-16:00、中班：16:00-24:00、夜班：0:00-8:00；  
质检岗位三班两倒：白班：8:00-20:00，夜班：20:00-8:00。

4) 范围内产品/服务及流程：

原材料（棉浆粕）—前粉碎—化碱、碱化、醚化、中和—洗涤、离心—干燥、破碎气混—包装、入库

外包：产品运输（物流）、特种设备检验、仪器仪表校准；

需确认过程：不适用

不适用条款、重要环境因素、不可接受风险：不适用

### 三、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 3.1 管理体系的策划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成立于2011年5月31日，现有职工共计168人，能源体系有效人数85人，企业办公区域及生产服务环境满足要求，能源供给水、电、汽，设备齐备，企业全年正常经营，正常经营期间生产岗位有倒班，生产车间、环保、电仪的倒班人员三班三倒，质检倒班人员三班两倒。

2023年4月1日该公司依据GB/T23331-2020/ISO50001:2018标准的要求和RB/T 114-2014 能源管理体系 纯碱、焦化、橡塑制品、制药等化工企业认证要求进行了管理体系的策划，设置了管理层、综合部、设备工程部、技术研发部、环保部、采购部、财务部、物管部等部门，组织结构清晰，各岗位职责明确。

能源方针：遵守法规、节能降耗、创新改造、持续改进；能源方针内容基本符合标准要求和企业实际。

方针包含在管理手册中，经总经理批准，与手册一起发布实施。公司方针适应组织的宗旨和能源要求并支持其战略方向，为建立能源目标提供了框架。方针体现了对满足法律法规要求和风险的承诺、持续改进能源管理体系的承诺等内容，符合要求。

经确认该组织外包过程：产品运输（物流）、特种设备检验、仪器仪表校准。

理解组织及其环境：与公司领导沟通，司策划、建立、实施了能源管理体系过程中内外部环境、公司能源管理的现状以及影响因素分析



公司领导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充分识别外部、内部环境，以策划公司的能源管理活动，建立管理体系，改进能源绩效，以达到预期的目的。

公司要求各部门根据本部门业务要求识别公司的外部环境和内部环境。提供了《组织内外部环境要素识别表》《组织的相关方期望或要求识别表》描述了外部环境：经营环境分析、技术环境分析、供应商分析；

内部环境：战略环境、责任环境、协调环境、人才环境、内控环境、激励环境等。

外部问题：与相关方有关的问题，如国家或部门现有的节能目标、要求或标准、对能源供应，安全性和可靠性的限制、能源成本或能源种类的可获得性、气候变化的影响、对温室气体(GHG)排放的影响等

公司根据内外部环境识别存在的或潜在的风险和机遇，分析评价风险等级，制定了控制措施和责任部门。

对于外部问题，应对措施为：时刻关注国家及行业政策的变化，及时对公司运营策略作出调整和进一步加强与客户的沟通交流，互惠互利，长期合作，进一步与供应商达成长期合作，成降低产品的成本。

对于内部问题，应对措施为：领导带头，全员努力，力争目标实现；对供方进行信用评估，在基础设施上有些旧的设备虽然仍满足生产要求，但是随着更新的设备是需要更新换代，这方面需要改善；群策群力，提高决策的正确性在每年的管理评审前，由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识别并评估其适用性，结合公司目标考核，由总经理组织召开公司内外部因素动态评审会议，对识别出的内外部环境因素进行监视和评审，并将识别出的相关内外部因素做为制定和调整方针、目标、管理评审的输入内容。符合要求。

理解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公司提供《相关方期望或要求识别表》，相关方包括：顾客、股东、银行、外部供方、公司员工及其他为公司工作的人员、法律法规及监管机关、能源机关团体等。在每年的管理评审前，由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识别并评估其适用性。

对组织持续改进能源绩效和适用法律法规要求产生影响或潜在影响的相关方，包括与能源管理体系有关的相关方，以及这些相关方的要求，通过能源管理体系满足已识别的需求和期望，并对与这些相关方及其要求的相关信息进行监视和评审，相关信息输入风险和机遇的评价中。

公司总经理将相关方要求的信息通过会议方式传递给各相关部门，并适时组织间监视和评审相关方重要信息。符合要求。

应对风险和机遇的措施：编制了《风险与机遇识别评价控制程序》，明确应对措施包括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接受，并明确了操作要求，建立全面的风险和机遇管理措施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增强抗风险能力。

公司已按能源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对能源管理体系进行策划，在策划过程中考虑公司所处的环境因素及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通过识别风险和机遇预测潜在的问题及其后果，在发生不利影响之前采取预防措施，识别和追踪可能提供潜在优势或有益结果的有利考量或环境，针对所识别的风险和机遇，公司制定相应的措施，并将这些措施整合实施在能源管理体系和能源绩效改进过程中，并评价这些措施的有效性。提供《风险和机遇评估分析表》。

策划时确保与能源方针保持一致，能够实现持续改进能源绩效，同时还包含对能源绩效有影响活动的评审。

法规执行情况的检查力度，遵守法规要求，更多地履行合规义务，以便能够提升组织的声誉等；

与领导层沟通，到现阶段为止，公司经营各方面正常，各部门职责清晰，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做好内外部沟通，及时作出相应的调整，降低了风险的影响，风险控制良好。

企业能够不定期进行风险和机遇的措施的策划，并评价这些措施的有效性。措施策划充分，与各部门业务过程有融合。符合要求。

公司级能源目标指标：

2023年及2024年1-5月份公司能源目标指标完成情况



能源绩效参数	目标值	2023 年完成情况	2024 年指标	2024 年 1-5 月完成情况
吨纤维素醚综合能耗 tce/t	0.826	0.7031	0.70	0.2371
单位产值综合能耗 tce/万元	0.22	0.2112	0.21	0.075
单位产品电耗 KWh/t	2282.015	2030.13	2030	1876
单位产品汽耗 t/t	5.686	4.7622	4.76	4.2867

查 2023 年度公司各部门的能源目标分解及完成情况，目标进行分解，各部门均完成；在方针框架下展开，并分解到各职能部门。

### 3.2 产品实现的过程和活动的管理控制情况及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和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 FH 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职业健康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 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一、能源评审：**企业策划了《能源评审控制程序》文件。提供了 2024 年 1 月份编制的“初始能源评审报告”，根据“GB/T 23331-2020 能源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和“RB/T114-2014 能源管理体系 能源管理体系纯碱、焦化、橡塑制品、制药等化工企业认证要求”，在公司开展能源评审相关工作，对当前能源消耗水平和能源利用状况，制定优先改进能源绩效的项目。

提供的初始能源评审报告：完成的能源评审报告内容包括：

评审周期及范围：评审周期为 2023 年；基准期：2022 年。

评审范围：纤维素醚生产所涉及的能源管理活动。

职能部门：管理层、综合部、设备工程部、采购部、财务部、技术开发部、生产部、物管部、环保部

评审内容主要包括：评审目的、评审依据、评审期；评审范围、边界和内容、企业用能系统概况、主要生产工艺流程、企业用能设备配置、能源计量管理、企业能源使用、消耗与改进分析、主要使用能源分析、确定改进能源绩效的机会、未来能源使用能源消耗分析、能源评审输出、能源绩效参数、能源基准、能源目标指标、能源管理方案等。

公司的主要能源种类：电力、蒸汽和少量耗能工质,水、压缩空气，电力、蒸汽、新鲜水外购，压缩空气由电力通过空压机转换后输配使用。

供热及蒸汽：项目蒸汽来自山东银鹰化纤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供热能力 75t/h 能够保证项目要求。项目用蒸汽温度压力为 0.8Mpa、180℃、热值 2791.42kJ/kg。

供电：项目用电由山东银鹰化纤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和高密市政供电供给（一用一备），供电线路 10kV，降压后引入厂区各变配电室，作为生产、生活电源。

供水：高密市市政供水管网已敷设至该项目周边，该项目可敷设管道与市政管网相接，即能满足厂区生活、生产和消防用水要求，依托厂区现有市政供水管网，供全厂生产、生活用水。

2023 年综合能耗为：6850.4668tce，其中电力消耗 19780000KWh，折标煤 2430.962tce，占总能源消耗的 35.49%，蒸汽消耗 46399t，折标煤 4419.505tce，占总能源消耗的 64.51%，消耗的能源种类结构基本无变化。没有考虑水的消耗，已与企业进行沟通。

确定了主要能源使用为电和蒸汽，并对电和蒸汽的使用过程中的相关变量进行了分析，确定了公司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和单位产品电耗及蒸汽消耗等能源绩效参数；



确定了评审范围、能源目标及评审的能源数据等相关内容。

以上内容满足标准要求。

**二、能源使用过程控制：**主要控制工序、主要用能设备的管理、能源计量器具（监视测量设备）等

生产部编制了生产、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现场检查管理规定、生产操作规程、工艺卡片等文件；

提供生产管理制度：设备操作规程、安全规程等

现场审核时企业提供认证范围的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原材料（棉浆粕）—前粉碎—化碱、碱化、醚化、中和—洗涤、离心—干燥、破碎气混—包装、入库

生产工艺概述：

巡视生产部现场：现场有1个车间，工艺流程如下：

原材料（棉浆粕）—前粉碎—化碱、碱化、醚化、中和—洗涤、离心—干燥、破碎气混—包装、入库

现场查看：反应釜5个，每个反应釜20立方米，反映温度和压力控制，间歇反应，离心机的液体经溶剂回收（采用三效蒸发）；

抽查现场有醚化岗位操作规程、纤维素醚（HEC）单批生产统计、洗涤岗位原始记录等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尾气）进行活性炭吸附后排放，环保排放有在线检测小屋，由第三方维护；

生产过程的设备维护由设备工程部负责检查和维护，具体见设备工程部审核。

生产现场有原料罐区1个，有12台卧罐，其中：环氧乙烷4个、醋酸罐4个、异丙醇2个、叔丁醇2个；

现场变压器3台、高压变压器2个，低压变压器若干；现场变配电室有安全操作规程；配电室有安全操作规程；国网进线柜1个，高压线出3个—380V—车间

查看现场低压配电柜功率因数0.98；

现场有4台空压机，160kw；3台制氮机，江苏苏净集团；冷冻机4台，机组排气压力7.2，分离前压力7.3，主机排气温度88，主电机运行频率234.17Hz，运行时间：2384，时间：6.21.7:19；压缩空气冷冻式干燥机，蒸发压力：0.4，冷凝压力：1.1，空气压力7；储气罐3个；1个氮气罐，氮气纯度99.99；压缩空气制量：985.8kw；冷冻机输入功率：159.2kw，压力：215Kpa，温度：2.1度；配电室空调能耗2级；模块式变频风冷泵机组3台，能耗1级，循环管道压力：0.25。

生产部针对能源管理进行了生产过程运行策划及控制。

现场确认：生产过程实行三班三倒，早8:00—中16:00—晚0:00。

生产车间：主要有反应釜、湿粉碎、气流干燥、粉碎机、混合料仓、旋振筛、包装机、空压机、冷冻机系统、环保设施、氮气储罐、压缩空气、后粉中间料仓、变压器、蒸发装置等能满足纤维素醚8000吨年产量。

重点用能设备：粉碎机、反应釜、洗涤釜、离心机、汽提机、蒸发装置、湿粉碎、气流干燥、粉碎机、空压机、冷冻机系统、环保设施、蒸发装置等

查干燥岗位原始记录，日期：2024.6.19，记录时间：8:00，进风温度(℃)：165，出风温度(℃)：63，进料频率(Hz)：110，风压Pa：4050，批次：1676，开始时间：6:15，结束时间：8:50，人员：尹吉刚。。。。。

查洗涤岗位原始记录，日期：2024.6.18，洗涤液浓度：IPA78.2；水+杂质21.8，洗涤温度：2.92，一次洗涤：开始23:07；23:40，结束23:40；0:15，洗涤液加量：160；400；240，乙二醛加量：10，醋酸/硫酸



加量: 5, 人员: 马 xx. . . . .

查离心机岗位原始记录, 日期: 2024.6.19, 进料: 19328, 取样: 19158, 停料: 19248, 离心时间: 20 分, 油泵压力 0.3, 主机电流 70, 人员: 宋娟. . . . .

查前粉碎原始记录, 日期: 2024.6.18, 1#开启时间: 8:00, 停止时间: 15:50, 粉碎机电流: 102, 出料管线温度(℃): 48.4, 粉碎重量: 720, 反应批次: 1685, 人员: 李风云. . . . .

查夜班生产情况, 抽查干燥岗位原始记录, 日期: 2024.6.21, 记录时间: 0:00, 进风温度(℃): 165, 出风温度(℃): 63, 进料频率(Hz): 110, 风压 Pa: -4026, 批次: 1687, 开始时间: 0:35, 结束时间: 1:50, 人员: 尹吉刚. . . . .

查洗涤岗位原始记录, 日期: 2024.6.21, 洗涤液浓度: IPA78.2; 水+杂质 21.8, 洗涤温度: 2.16, 一次洗涤: 开始 6:53; 7:17, 结束 7:17; 7:39, 洗涤液加量: 160; 400; 240, 乙二醛加量: 10, 醋酸/硫酸加量: 25, 人员: 钱余鹏. . . . .

查离心机岗位原始记录, 日期: 2024.6.21, 进料: 6253, 取样时间: 7:20, 停料时间: 7:40, 离心时间: 20 分, 油泵压力 0.3, 主机电流 70, 人员: 王浩. . . . .

查前粉碎原始记录, 日期: 2024.6.21, 1#开启时间: 0:00, 停止时间: 7:50, 粉碎机电流: 110, 出料管线温度(℃): 52.4, 粉碎重量: 1130, 反应批次: 1702, 人员: 李风云. . . . .

生产部结合产品和用能设备情况, 对公司生产过程合理调度, 对一些重大耗汽、耗电设备应尽量使其集中服务, 提高负载率, 降低其单位电耗, 提高经济效益。

生产过程主要能源使用——蒸汽、电

主要能源使用的设备——生产过程蒸汽换热设备、生产用电设备,

现场查看主要运行的设备有: 粉碎机、反应釜、洗涤釜、离心机、汽提机、蒸发装置、湿粉碎、气流干燥、粉碎机、空压机、冷冻机系统、环保设施、蒸发装置、辅助设备有: 空压机、制氮机、制冷机、循环水系统、配电系统等;

具体设备控制和管理见设备工程部审核记录; 行政办公用品具, 如空调等;

能源计量器具——电表、水表、蒸汽流量计;

生产设备: 目前公司有一个生产车间, 提供了《设备台账》, 具体见设备工程部审核记录。

特种设备: 提供了《特种设备管理台账》, 包括: 压力容器, 叉车, 电梯, 工业管道等, 提供了检定证书, 具体见附件。

#### 能源数据收集及分析情况:

2023 年产值、产量和能耗分析		
消耗量	折标煤 tce	能源占比
19780000 千瓦时	2430.962	35.49%
46399 吨	4419.505	64.51%
合计	6850.4668	
9743.2367 吨	单位产品综合能耗	0.7031tce/t
32437.6 万元	单位产值综合能耗	0.2112tce/万元

#### 用能设备管理

主要生产设备包括: 生产设备: 共 300 多台, 包括特粉碎机、缓存料仓、称重料仓、反应釜、精馏装置、



洗涤釜、离心机、汽提机、蒸发装置、湿粉碎、气流干燥、粉碎机、混合料仓、旋振筛、包装机、空压机、冷冻机系统、环保设施、氮气储罐、压缩空气罐、后粉中间料仓、变压器、蒸发装置等。

**重点用能设备：**粉碎机、反应釜、洗涤釜、离心机、汽提机、蒸发装置、湿粉碎、气流干燥、粉碎机、空压机、冷冻机系统、环保设施、蒸发装置等

**特种设备管理：**特种设备包括：压力容器，叉车，电梯，工业管道。提供有检定证书。见附件。

查叉车检验报告，设备名称：防爆蓄电池叉车，报告编号:SY-CCD-202301040044001，型号规格：

CPD35-AC4-EX 型 3.0t，检验结论：合格，检验日期：2023 年 04 月 21 日，下次检验日期：2024 年 4 月，检验单位：山东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检验报告已经过期，经了解该电梯处于停用状态，提供了电梯停用备案，见附件。

查电梯检验报告，设备名称：防爆电梯，报告编号:SY-DTD-202304120049001，检验结论：合格，检验日期：2023 年 01 月 12 日，下次检验日期：2025 年 1 月，检验单位：山东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查工业管道定期检查报告，报告编号:SDSFT2210156GCD001，检查结论：符合要求，检验日期：2022 年 10 月 28 日-2022 年 10 月 28 日，下次检验日期：2025 年 10 月，检验单位：山东赛福特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另查报告编号 SDSFT2303170RQD00S 的压力容器检验报告，符合要求。

现场查看没有需要淘汰的落后设备型号。询问组织，已经对需要淘汰的落后设备进行了识别和淘汰，目前无淘汰落后设备。

抽 2024.4.22 银鹰新材料保全巡检记录，班次：夜（丙）班，交班：杜召先，接班：李敏省；白（甲）班，交班：李敏省，接班：李公文；中（乙）班，交班：李公文，接班：杜召先，填写内容包括反应釜减速机、洗涤釜减速机、离心机等各部位温度，没有漏项，符合要求。

现场观察正在运行的设备如空压机、制氮机、制冷剂等设备有能效等级标识。观察现场能源的跑冒滴漏现象：生产现场无杂物，未见长流水、长明灯等浪费能源的现象。

#### **环保设施：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流程：生产废水——综合调节池——初沉池——BYSB-plus——组合高效好氧池——生化沉淀池——催化氧化塔——吹脱池——沉淀池——排入市政管网经污水处理厂。

**工艺技术特点：**根据废水污染物浓度高、结构稳定的特点，选择了荷兰先进工艺技术结合自己的实践，并经过不断改进而研制出的一种处理能力大、效果好、运行稳定、构造简单的 BYSB-plus+组合高效好氧+催化氧化工艺。具体特点如下：

调节池的主要作用是调节水量、均和水质，使污水处理设施在稳定的工作条件下获得最佳的处理效果（PH 值 6.5-8.0，COD≤4000mg/L）。当设施发生故障时，还可以起到临时事故水池的作用，

初沉池的主要作用是利用污水中密度大于水的悬浮物在重力作用下产生沉淀，以达到固液分离的目的，并将沉淀的污泥及时排至污泥池。经过沉降去除部分 COD 并为生化处理提供合适的 PH 条件

#### **四、能源计量器具的配备：**

公司按照《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原则》（GB17167-2006）的要求，设有能源计量处，负责贯彻执行上级有关规定，加强管理、统一量值，真正做到为生产服务。另外，公司制定了《计量管理制度》，制度中依据《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原则》（GB17167-2006）的要求，对相关用能点的计量器具配备情况进行了强制要求，还对计量技术档案管理、计量器具流转制度、计量器具周期检定制度等作出了明确规定，并对能源计量器具中电能计量、水的计量等的精度和检测率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另外，能源计量处设有专人每月按时抄表，使能源计量工作落到实处。



目前的能源计量配备情况，如下表：

名称	I 级				II 级				III 级			
	要求配备量	实际配备量	配备率%	要求配备率%	要求配备量	实际配备量	配备率%	要求配备率%	要求配备量	实际配备量	配备率%	要求配备率%
电	2	2	100	100	3	3	100	100	74	74	100	95
水	2	2	100	100	7	7	100	95	13	13	100	80
蒸汽	1	1	100	100	4	4	100	80	7	7	100	70

能源数据收集计划：

总电表 2 块，高压进线柜 1 个；高压输出电表 3 块，设 3 台变压器，为油浸式变压器，现场插变压器型号不属于淘汰落后设备；各用能设备配备 74 块；由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高密市供电公司负责安装和管理，总水表 2 块；由高密市水业有限公司安装和管理；

生产过程使用蒸汽，外购用于干燥、汽提、加热等工序；外购蒸汽用于贸易结算的流量计 1 块，

另查其他监视测量设备，均在有效期内，见校准报告。

抽检验报告：

箱式电阻炉，规格：SX3-4-13,证书编号：HLS202403300009，校准日期：2024 年 3 月 30 日，校准结果：合格，校准单位：深圳华量校准检测有限公司

78HW-1 恒温磁力搅拌器，规格：78HW-1,证书编号：HLS202403300013，校准日期：2024 年 3 月 30 日，校准结果：合格，校准单位：深圳华量校准检测有限公司

HH 数显恒温水浴锅,证书编号：HLS202403300011，校准日期：2024 年 3 月 30 日，校准结果：合格，校准单位：深圳华量校准检测有限公司

数显调速多用振荡器，规格：HY-4A,证书编号：HLS202403300006，校准日期：2024 年 3 月 30 日，校准结果：合格，校准单位：深圳华量校准检测有限公司

电子天平，规格：BAS124S,证书编号：HLS202403300005，校准日期：2024 年 3 月 30 日，校准结果：合格，校准单位：深圳华量校准检测有限公司

另查其他检测设备，均定期校准，在有效期。

抽气体检漏仪（可燃、有毒）校准证书

气体检漏仪，规格：JL269,证书编号：HLS202403300047，校准日期：2024 年 3 月 30 日，校准结果：合格，校准单位：深圳华量校准检测有限公司

运行控制基本符合要求。

### 3.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审核确认，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17-18 日进行了能源管理体系内部审核，对公司的管理层、综合部、设备工程部、采购部、财务部、技术开发部、生产部、物管部、环保部等部门进行了审核；

查内审通知书、内审实施计划、内审首次会议签到表、内审检查表、内审末次会议签到表、内部审核报告、不符合项报告、培训效果确认记录等资料，资料基本齐全。



内部审核发现一项不符合，在生产部。责任部门认真分析原因，制定纠正措施并组织实施，审核组跟踪验证措施的实施效果，各部门在整改时要举一反三，避免不合格的再次发生，已整改。

现场审核内审资料，与内审组长进行交流，内审组长介绍内审和管理评审主要是在咨询老师指导下进行的。现场询问其对标准了解情况及内审的策划情况，对内部审核过程的程序和要求（如输入要求、输出要求），回答不够全面，存在能力不足。已开具不符合在 7.2 条款。

经查，内审基本符合要求

公司已经在公司 2024 年 5 月 27 日组织管理评审。管理评审目的明确，输入充分，管理评审记录表明评审真实有效，管理评审输出提出改进建议已完成。管理评审基本有效。

与管理者代表刘国林进行面谈，领导层对能源管理体系有一定的了解，对管理评审需要开展的工作和时间的要求、评审过程基本清楚。与生产部郭鲁峰交流得知，生产部按照管理评审计划完成了体系运行总结，包括体系运行以来的体会和感受，以及体系运行前后在管理上的变化和人员在日常生产中的变化，生产部在岗人员的节能意识得到了提升。

管理评审基本有效。

### 3.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本次审核发现 1 项不符合，表现在体系主管部门——综合部；不符合条款分别为：7.2 条款款，已与企业在末次会议上进行沟通，并形成不符合报告。

####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内审发现的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有原因分析，措施，实施及有效性验证等。本次审核发现的不符合公司正在整改中。

管理评审中的改进，制定有措施改进清单。日常中发现的问题，公司通过实施纠正措施，要求相关部门举一反三检查自己的工作，消除同类型错误的原因有效。总体上看，公司纠正及改进机制已形成，能够形成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良性循环机制。符合要求。

本次审核发生的不符合企业正在整改中。

### 3.5 体系支持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 1) 资源保障（基础设施、监视和测量资源，关注特种特备）：

公司占地面积约 200 亩，总建筑面积 1.5 万平方米，原料库 550 平方米，五金库 400 平方米，成品库 1235 平方米，生产厂房为自建，建有办公楼、库房、罐区、运行车间等。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的人才队伍，目前共有职工 168 人，其中涉及能源管理体系人员有 85 人，倒班人员 70 人，实行三班三倒，时间为 8:00-16:00, 16:00-24:00, 24:00-8:00；倒班岗位涉及生产部、设备工程部、环保部、化验室倒班人员，每班 23-24 人。

生产设备 200 多台，包括：特粉碎机、缓存料仓、称重料仓、反应釜、精馏装置、洗涤釜、离心机、汽提机、蒸发装置、湿粉碎、气流干燥、粉碎机、混合料仓、旋振筛、包装机、空压机、冷冻机系统、环保设施、氮气储罐、压缩空气罐、后粉中间料仓、变压器、蒸发装置等；



检验检测设备包括：箱式电阻炉、玻璃温度计、雷磁便携式 PH 计、溶解氧测定仪、生物显微镜、恒温电热套、COD 恒温加热器、程捷数显温控水浴锅、电热鼓风干燥箱、华驰电子天平、磁力加热搅拌器、紫外电子分光光度计、电子天平等。已经校准。

特种设备：压力管道、压力容器、电叉车；已进行检验。

配备了能源计量表，见设备工程部记录。

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叉车司机资格证、电工等。

以上资源可以满足企业能源管理体系有效运行。

## 2) 人员及能力、意识：

人员及能力、意识：规定了工作人员岗位任职要求，管理者代表闫永禄介绍，企业总人数 168 人，能源体系覆盖人数 85 人。有人员能力评价表，在教育、培训、技能与经验方面要求做出规定。根据任职要求，对各岗位人员进行了能力评定，评定结果均符合岗位任职要求。公司为确保相应人员具备应有的能力和意识所采取的措施基本充分有效。企业相关人员具备相应能力。符合要求。

## 3) 信息沟通：

公司规定了信息沟通的目的、范围、职责、程序。使各部门了解信息沟通渠道及要求，便于组织内各部门的协调，以确保管理体系的有效性进行。沟通内容包括：内部信息和外部信息，信息沟通渠道畅通。满足要求。

## 4)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

文件化信息的管理：公司编制了管理体系文件，按体系文件结构包括：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汇编等。其中方针、目标也形成了文件并纳入到管理手册中。文件覆盖了组织的管理体系范围，体现了对管理体系主要要素及其相关作用的表述，并将法律法规和标准的要求融入到体系文件中。经现场确认，该公司的体系文件符合 GB/T23331-2020、RB/T114-2014 标准要求，体现了行业和企业特点，具有可操作性和指导意义。

## 四、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纤维素醚生产所涉及的能源管理活动

## 五、审核组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高密银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通过审查评价，评价组确定受审核方的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具备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管理体系运行正常有效，本次审核达到预期评价目的，认证范围适宜，本次现场审核结论为：

推荐认证注册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Beijing International Standard United Certification Co., Ltd.

ISC-B-10-2(B/0)管理体系审核报告（初审）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推荐认证注册。

不予推荐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李丽英 崔焕茹 陈文阁 宋明珠



##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http://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的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CNAS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